

关于我校危险化学品采购管理平台试运行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校危险化学品采购、管理工作，为广大师生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，根据国务院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高等学校教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专项检查的通知》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结合我校发展实际需要，学校建设了“危险化学品试剂耗材采购管理平台”（以下简称平台），平台网址：<https://www.rjmart.cn/>。经前期调试，现开始在全校范围内试运行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平台目前主要用于学校实验用化学试剂、生物试剂、实验耗材等的购买、审批、登记、备案、台账管理等业务。

二、采购方式

1. 今后如有购买危险化学品、易制毒/易制爆管制类化学品（危险化学品目录见附件 1），由各购买人或经费负责人在平台进行采购申请。

2. 对管制类化学品，仍需部门提交纸质购买备案表（附件 2，3），经部门负责人、保卫处、实验室安全管理科依次进行审批。

3. 如遇平台提供的危险化学品无法满足实际需求，平台价格明显高于自购价格或采购周期较长的化学品，请购买人提供说明，报部门实验室管理中心审批、备案，自行联系供货商进行购买。

4. 无法在平台申请购买的管制类危化品，由购买人提出申请，由部门管制类危化品管理员填写购买备案表，经部门负责人、校保卫处、实验室安全管理科审批后，由部门管制类危化品管理员联系供货商进行购买。

三、平台采购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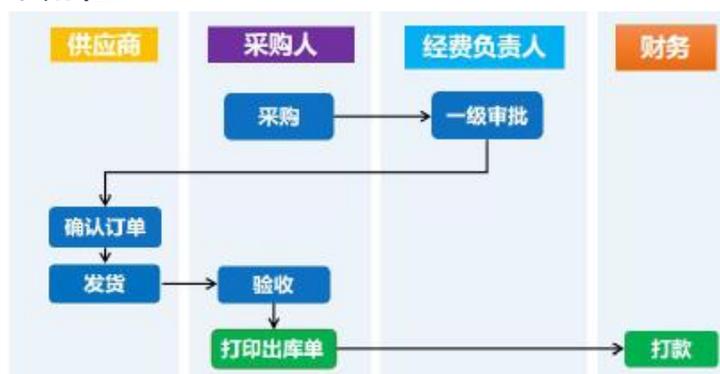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.试剂 耗材采购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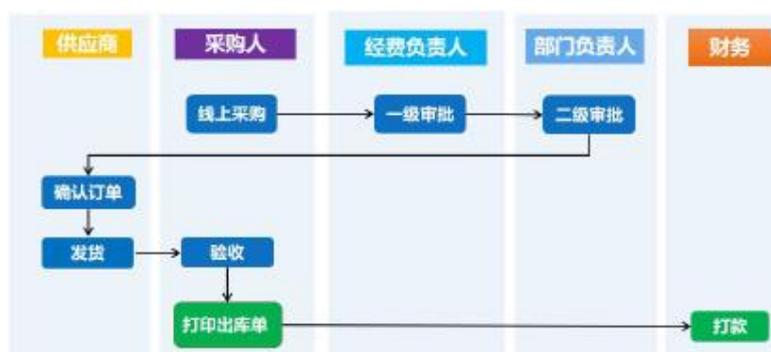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.危险化学品采购流程



图 3.管制类危化品采购流程

四、采购要求

1. 部门应加强对危险化学品采购人和领用人的管理，明确责任和要求；

2. 根据《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治安防范要求》，不具备储存条件(即未建设管制类危化品仓库)的部门不允许购买；

3. 部门应对本部门现有库存情况进行盘查，对于库存量较大的药品将不予批准购买；

4. 部门应加强对管制类危化品的使用管理，做好台账记录，当管制类危化品库存量有变化时，应及时向实验室安全管理科进行报送，进行出入库登记管理；对于没有台账或者台账不全的不予购买；

5. 个人不得私自购买易制毒、易制爆化学品。未经公安局审批私自购买易制毒、易制爆化学品，属于违法行为，由购买者本人承担责任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6. 危险化学品采购由各课题组专人或经费负责人负责，其

他人员不具备采购权限，平台使用方法见中原工学院-危险化学品试剂耗材采购管理平台操作手册（附件4）。

五、具体事项由实验室管理中心负责解释。

实验室管理中心

2021年12月17日